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于2015年4月21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前10天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董事本人。应到会董事9人、实到会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明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报告摘要》

《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报告摘要》内容详见《巨潮资讯网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07万元，截止2014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-11.6亿元。

由于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亏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2014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、也不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根据财政部2014年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4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《关于2014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》

关联方董事王明辉、于恩沅、姜洪波、王峥强、李文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张正东、俞鹏、徐东华、侯宝泉进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15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《关于2015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公告的《公司2015年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上述第 1、2、3、4、8、9、10、11 项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4 月 21 日